

##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上午 10:00-11:0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召开了公司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网络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和说明。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8）。

2024 年 4 月 8 日公司总经理张永军先生、独立董事陈弘基先生、董事会秘书郭晶女士、财务负责人孙红梅女士等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 2023 年度业绩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公司就投资者提出的问题给予了回答。现将本次说明会提出的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 1. 投资者提问：截止目前公司回购了多少股份？

公司回复：投资者您好！截至目前，公司未进行过股份回购。

**2. 投资者提问：**请问公司目前重大资产重组推进的进展情况如何？是否存在重大障碍？

**公司回复：**投资者您好！2023年11月16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3〕6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已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相关问题逐项进行了核查、落实及回复，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对问询回复进行了修订，并对重组报告书再次进行了修订、补充及完善，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交易相关财务资料有效期截止日为2024年3月31日，本次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已过有效期且2023年度财务资料更新工作尚在准备过程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五十一条的规定，上交所已中止本次交易审核。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全力协调各中介机构落实加期审计等相关工作，尽快完成财务数据更新并及时向上交所申请恢复审核。

**3. 投资者提问：**公司传统热电业务的特点以及盈利能力如何？公司为何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如何重组成功，将会给公司未来发展带来哪些影响？

**公司回复：**投资者您好！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热电联产、集中供热业务。近年来，公司一方面受煤价上涨导致燃料成本增加的影响，另一方面由于环保政策调整，电厂按新标准进行环保设备升级改造，旧设备淘汰报废，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及盈利面临较大压力。最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65,967.86万元、80,696.43万元及63,257.91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

为-10,974.76万元、-17,533.16万元及-23,746.66万元，盈利能力较弱且呈现逐年下滑趋势。

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功能性膜材料、高性能工程塑料和生物可降解材料等新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助力公司完成业务转型，改善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4. 投资者提问：**年报显示2023年公司归母净利润盈利1.06亿元，同比扭亏，扣非归母净利润亏损2.37亿元，请问公司2023年归母净利润实现扭亏主要是受哪些因素影响？从扣非归母净利润口径来看，公司近年又持续出现亏损，请问传统的热电业务近年持续亏损的原因是什么？

**公司回复：**投资者您好！2023年归母净利润实现合并扭亏主要原因是确认东海土地补偿收益所致。东海热电厂燃煤机组关停资产，依据会计准则第42号的相关规定进行账务处理，确认54,956.74万元资产处置收益，确认资产处置损失20,469.72万元，最终确认补偿收益34,487.02万元。本年度累计收到搬迁补偿款20,000.00万元，对剩余应收补偿款34,956.74万元计提坏账准备1,048.70万元，合计影响2023年年度净利润增加33,438.32万元。

2021、2022和2023年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分别为-1.1亿元、-1.75亿元和-2.37亿元，三年累计亏损5.22亿元，主要受煤炭价格上涨的影响。我公司是热电联产企业，集中供热提供的是社会公共产品，产品和服务执行政府指导价，但原材料尤其煤炭市场已完全放开，即原材料市场价采购而生产的产品价格由政府定价，执行“市场煤、计划电、计划热”的定价机制，导致热电行业长期微利或亏损经营。2021年以来由于煤炭价格大幅上涨且维持高位运行，公司严重亏损，最近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累计亏损高达5.22亿元，成本倒挂未从价格上得到补偿。

###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公司非常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并对广大投资者的理解与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9日